

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公司法》《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规定，现向社会公布《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内容如下：

一、基本信息

（一）罗甸农信联社简介

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罗甸农信联社）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贵州监管局批准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作金融机构。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决定，于 2003 年 10 月开始了产权制度改革，并于 2005 年 12 月获准统一法人开业，逐步建立了股份合作制，步入了自主经营、自我发展、自求平衡、自担风险、自负盈亏的发展之路。截止 2023 年末，罗甸农信联社设 9 个管理部门、17 个营业网点、4 个生产中心。管理部门设普惠金融部、合规风险部、财务管理部、运营服务部、数据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纪律检查室（监事会办公室）、综合保障部（理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工会办公室）、稽核审计部。营业网点设营业部、云干信用社、斛兴分社、解放路分社、龙坪信用社、斛东信用社、斛西信用社、边阳信用社、大桥信用社、板庚信用社、木引信用社、逢亭信用社、沫阳信用社、茂井信用社、罗悃信用社、红水河信

用社、凤亭分社。生产中心设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中心、个人零售金融服务中心、授信审批中心、贷后管理中心。主要从事经营存款、贷款及国内结算等业务。

法定名称：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注册资本：贰亿叁仟壹佰陆拾玖万贰仟贰佰贰拾叁元伍角叁分（¥231692223.53）

注册地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罗甸县龙坪镇建设路

成立时间：1999年08月11日

经济性质：集体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韩敬波

客服和投诉电话：0854-7616309

邮政编码：550100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办理存款、贷款、票据贴现业务；国内结算业务；办理个人储蓄业务；代理其他银行的金融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委托代办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提供保管箱业务；经批准，参加资金市场、融通资金；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职工队伍情况

2023 年末，罗甸农信联社共有员工 257 人。其中：在岗员工 195 人，比上年度减少 13 人；内退员工 33 人，比上年度增加 6 人；退休员工 29 人，比上年度增加 2 人。在岗员工中，研究生学历 2 人，占比为 1.03%，大学本科学历 158 人，占在岗员工 81.03%；大专学历员工 30 人，占在岗员工的 15.38%；高中、中专以下学历员工 5 人，占在岗员工的 2.56%。

（三）业务经营情况

2023 年末，各项资产 570367.20 万元，较年初增长 68759.92 万元，各项负债 526556.73 万元，较年初增长 61636.88 万元。各项贷款 412516.71 万元，较年初增长 22160.36 万元。各项存款 449458.99 万元，较年初增长 59400.04 万元。不良贷款 14430.51 万元，较年初下降 743.26 万元，不良贷款率 3.50%，逾贷比 95.00%，资本充足率 12.43%，拨备覆盖率 156.62%。

二、财务会计报告

（一）会计报表

2023 年，罗甸农信联社以效益为核心，在业务发展的同时，注重财务管理。全年实现总收入 30392.93 万元，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26475.76 万元，占总收入 87.11%，较上年同期增加 1569.56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558.11 万元，占总收入 5.13%，较上年同期增加 636.76 万元；手续费收入 287.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6.41 万元。2023 年，罗甸农信联社总支出 2.78 亿元，较

上年同期增加 2846.48 万元，其中：存款利息支出 8204.32 万元，占支出比例 29.51%，较上年同期增加 1663.57 万元，业务及管理费用支出 10201.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45.29 万元。

（二）会计报表附注

1.会计报表编制所依据的会计准则

主要依据《省联社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会计科目及使用说明的通知》《省联社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年终决算及 2024 年“元旦”期间支付结算工作的通知》《省联社办公室关于印发贵州省农村信用社代理业务会计核算暂行办法的通知》等各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权责发生制的原则，以借贷为记账方法，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严格按照交易真实、数据准确、内容完整的原则编制 2023 年度会计决算报表。

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罗甸农信联社根据业务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贷款及应收款的减值计提方法、固定资产折旧等。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罗甸农信联社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罗甸农信联社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人民币为罗甸农信联社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罗甸农信联社编制财

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金融工具。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罗甸农信联社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3.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用于生产经营、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单位价值在 2000 元（含）以上的有形资产，且在使用过程中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设施、办公家具、运输工具、电子设备等。单位价值不足 2000 元的纳入低值易耗品管理，统一按照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4.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罗甸农信联社在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对无形资产成本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按直线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在摊销时会扣除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5.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和租赁费等。租赁费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

项目不能使罗甸农信联社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6.应付利息计提的范围和方法

计提应付利息的范围：所有的定期存款和定期储蓄存款。计提应付利息的时间和方法：各项定期存款按国家规定利率，按季提取本季度的应付利息，在实际支付利息时在应付利息科目中列支。

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当期所得税包括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资产负债表日的适用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和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罗甸农信联社就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亦会产生递延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罗甸农信联社除了将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罗甸农信联社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税法规定，按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当罗甸农信联社有法定权利以当期所得税负债抵销当期所得税资产，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归

属于同一纳税主体和同一税务机关时，罗甸农信联社将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否则，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其变动额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三）财务情况说明书

1.资产总额。2023 年末，资产总额 570367.2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10812.68 万元，占比 19.43%；长期资产 459554.52 万元，占比 80.57%。资产总额比上年增加 68759.92 万元。

2.负债总额。2023 年末，负债总额 526556.73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258418.17 万元，占比 49.08%；长期负债 268138.56 万元，占比 50.92%。负债总额比上年增加 61636.88 万元。

3.所有者权益。2023 年末，所有者权益净额 43810.47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2.31 亿元，通过专项债补充资本 6515 万元；一般风险准备余额 0.97 亿元，较年初持平，占期末风险资产总额的比例 2.01%；盈余公积 0.26 亿元，较年初增加 0.01 亿元；未分配利润 0.68 亿元，较年初增加 0.04 亿元。

4.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 12.43%，较年初增加 1.15 个百分点，超监管指标 1.92 个百分点。

5.拨备覆盖率。拨备覆盖率 156.62%，较年初减少 8.15 个百分点，高于 150%的监管指标要求 6.62 个百分点。

6.资产费用率情况。2023 年末，平均资产余额 535987.24 万元，费用总额为 10201.28 万元，资产费用率为 1.90%。

7.资产利润率。2023 年末，净利润为 1500.00 万元，资产利

润率为 0.28%。

8.利润及分配。2023 年末，利润总额 2588.65 万元，实现净利润 15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08.59 万元。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0.00 万元

9.股本金情况。2023 年末，罗甸农信联社社员（股东）834 户，股本总额 2.31 亿元，其中：法人股 9 户，金额 7634.49 万元，占比 32.95%；内部职工股 184 户，金额 2384.85 万元，占比 10.29%；其他自然人股 641 户，金额 13149.88 万元，占比 56.76%。

三、公司治理信息

（一）社员代表大会。社员代表大会是罗甸农信联社的权力机构，由 51 名代表组成，其中职工代表 19 名，非职工代表 32 名，主要行使下列职能：制定和修改罗甸农信联社章程；审议通过社员代表议事规则；选举（更换）理事和由社员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理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理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审议、批准罗甸农信联社的发展规划，决定罗甸农信联社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罗甸农信联社年度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罗甸农信联社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罗甸农信联社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法律、法规、规章和罗甸农信联社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2023 年度共计召开 1 次年度社员代表大会，2 次临时社员代表大会。

1.2023 年 5 月 16 日，罗甸农信联社在 11 楼会议室召开罗甸

农信联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社员代表 51 人，实到社员代表 36 人，实到社员代表占全体社员代表数的 70.59%。听取了《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对理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成员 2022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等 2 项议案。审议通过了《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等 9 项议案。

2.2023 年 8 月 18 日，罗甸农信联社在 11 楼会议室召开罗甸农信联社 2023 年第一次临时社员代表大会。本次会议应到社员代表 51 人，实到社员代表 35 人，实到社员代表占全体社员代表数的 68.63%。审议通过了《罗甸农信联社向贵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募股方案（草案）》《罗甸农信联社向贵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募股说明书（草案）》等 5 项议案。

3.2023 年 10 月 13 日，罗甸农信联社在 11 楼会议室召开罗甸农信联社 2023 年第二次临时社员代表大会。本次会议应到社员代表 51 人，实到社员代表 38 人，实到社员代表占全体社员代表数的 74.51%。审议通过了《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一般风险准备补充拨备的方案（草案）》等 2 项议案。

（二）理事会。理事会是社员代表大会的常设执行机构，理事由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由 7 名理事组成。其中，职工理事 3 人，非职工理事 4 人。主要职责有：负责召集社员代表大会，

并向社员代表大会报告工作；执行社员代表大会的决议；决定罗甸农信联社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罗甸农信联社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制订罗甸农信联社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金的方案；决定罗甸农信联社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制订罗甸农信联社的基本管理制度；聘任或解聘罗甸农信联社主任，根据主任提名，聘任或解聘副主任和财务、信贷、审计（稽核）部门的负责人，拟定罗甸农信联社的分立、合并、解散方案；法律、法规、规章及《罗甸农信联社章程》规定和社员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权利。2023 年度，共召开理事会 7 次，听取和审议 57 个议案。理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性质	主要职务	学历学位	职称	出生时间	任期
1	韩敬波	职工理事	罗甸农信联社党委书记、理事长	本科	无	1976 年 8 月	2023 年 1 月至今
2	杨永江	职工理事	罗甸农信联社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主任	硕士研究生	助理经济师	1976 年 3 月	2020 年 8 月至今
3	刘志伦	职工理事	无	大专	无	1970 年 8 月	2016 年 6 月至今
4	张玉明	外部理事	无	本科	无	1963 年 4 月	2011 年 1 月至今
5	彭定福	外部理事	罗甸县定福油脂厂法定代表人	大专	无	1965 年 5 月	2011 年 1 月至今
6	王丕敏	外部理事	贵州宏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本科	无	1963 年 9 月	2011 年 1 月至今
7	韦政敏	外部理事	无	本科	无	1964 年 6 月	2011 年 1 月至今

(三) 监事会。监事会是罗甸农信联社的监督机构，监事会是由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权监事 3 人，职工监事 2 人。主要的职责有：监督理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的情况；监督理事、理事长及高级管理层成员的尽职情况；要求理事、理事长及高级管理层成员纠正其损害罗甸农信联社利益的行为，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及本章程规定应由监事会行使的权利。2023 年度，共召开监事会 4 次。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性质	主要职务	学历学位	职称	出生时间	任期
1	邓有明	职工监事	罗甸农信联社 纪委书记、监事长	本科	助理会计师、中级经济师	1976 年 6 月	2022 年 6 月至今
2	梁才敏	职工监事	逢亭信用社 负责人	本科	无	1985 年 5 月	2020 年 5 月至今
3	孔宁	股权监事	无	大专	无	1982 年 11 月	2020 年 5 月至今
4	黄平亚	股权监事	无	大专	无	1977 年 11 月	2016 年 6 月至今
5	刘年惠	股权监事	无	大专	无	1962 年 3 月	2016 年 7 月至今

(四) 高级管理层

2023 年末，罗甸农信联社高级管理人员 6 人，其中党委书记、理事长 1 人，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主任 1 人，纪委书记、

监事长 1 人，党委委员、副主任 1 人，党委委员、风险总监 1 人，副主任 1 人。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历学位	职称	出生时间	从何时起	分管部门
1	韩敬波	党委书记、理事长	本科	无	1976 年 8 月	2022 年 5 月	党委办公室、理事会办公室
2	杨永江	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主任	硕士研究生	助理经济师	1976 年 3 月	2020 年 7 月	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数据管理部
3	邓有明	纪委书记、监事长	本科	经济师	1976 年 6 月	2022 年 5 月	纪律检查室（监事会办公室）、稽核审计部
4	李翔	党委委员、副主任	本科	无	1982 年 5 月	2022 年 7 月	财务管理部、普惠金融部
5	刘剑	党委委员、风险总监	本科	无	1984 年 9 月	2022 年 7 月	合规风险部
6	杨秀景	副主任	本科	经济师	1989 年 7 月	2022 年 7 月	综合保障部（工会办公室）、运营服务部

（五）独立理事工作情况

截止 2023 年末，罗甸农信联社无独立理事。

（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情况的简要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罗甸农信联社无实际控制人。

（七）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2023 年 9 月 27 日，贵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专项债券补充罗甸农信联社资本，金额 6515 万元，持股比例 28.12%。

（八）薪酬制度及当年理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一是罗甸农信联社根据《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行社工资管理规定》（黔农信办发〔2023〕30 号）要求，结合罗甸农信联社实

际，制定《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工资管理办法》（罗农信发〔2023〕16号），并经主任办公会、党委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理事会、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二是罗甸农信联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执行《贵州省农村信用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罗农信发〔2023〕31号）文件要求，严格规范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体系，实现激励与约束相结合。三是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增量补贴、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养老保障计划、公务交通补贴等福利待遇按照国家、省、省联社和地方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九）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2023年，罗甸农信联社根据《省联社办公室关于优化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行社组织架构的指导意见》（黔农信办发〔2023〕67号）要求，制定《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组织架构优化实施方案》（罗农信发〔2023〕25号），并经党委会、主任办公会、理事会审议通过。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理念，坚持经营业务向经营客户、规模速度向质量效益转变，优化设置9个职能部门、4个生产中心、17个营业网点。按照“前台主获客，中台把风险，后台强管理”的转型思路，整合优化并成立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中心与个人零售金融服务中心2个获客中心，专职负责外拓营销获客。成立授信审批中心，形成风险过滤网，对罗甸农信联社的授信审批业务进行集中规范高效处理，实现快速授信、集中拦截。成立贷后管理中心，推行有温度的贷后服务，提供集贷后管理、

利息催收、贷款处置、法律诉讼、需求反馈等为一体的贷后管理中心。

（十）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根据《贵州农信公司治理三年提升行动工作方案（2022-2024年）》和《省联社黔南审计中心关于公司治理三年提升工作相关事宜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罗甸农信联社实际制定下发公司治理三年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成立罗甸农信联社公司治理提升工作领导小组，明确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理事会办公室，负责跟进方案具体工作推进落实。方案详细制定了时间表、路线图，明确责任部室和责任人，有序推进公司治理各项工作开展。

四、内控建设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监管部门内控合规建设工作要求，紧紧围绕罗甸农信联社发展战略规划，强化全面从严治社，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聚焦重点领域、关键少数、薄弱环节，构建因敬畏而不敢违规、因机制而不能违规、因文化而不想违规的内控合规体系，保障罗甸农信联社高质量发展。

（一）全面开展不良贷款问责。根据《贵州省农村信用社不良信贷资产责任人问责管理办法（2023年版）》、《省联社办公室关于印发存量不良信贷资产问责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黔农信党办函〔2023〕62号）要求，完善不良贷款问责的制度体系建设，成立不良贷款问责研究专班，对违规违纪造成重大风险的

责任人严肃问责。2023 年全面梳理核销贷款、表内不良贷款，共计完成责任认定表内贷款 3405 笔，金额 18247.14 万元，表外贷款 8557 笔，金额 26680.6 万元，问责人数达 49 人，其中离任高管 1 人，现任高管 1 人，中层人员 1 人，员工 40 人，经济处罚 49 人，金额 4.37 万元，离岗学习 1 人，警告 2 人。

（二）严格执行“十条禁令”。根据《省联社关于印发贵州农信行社高管履职“十个严禁”的通知》（黔农信发〔2023〕4 号）要求，罗甸农信联社通过集体学习、制作摆台、张贴海报、培训考试、主题宣讲等形式加强宣贯，推进合规文化建设，积极营造浓厚的合规文化氛围。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已开展“十个严禁”集体学习 2 次，培训考试、主题宣讲、监督检查各 1 次。按季度开展“十个严禁”履职情况排查，有效防止风险的发生。

（三）强化案防管理。一是制定《罗甸县农村信用社联社 2023 年度案防工作计划》，从责任落实、制度建设、教育培训、风险排查、问题整改、责任追究、案防调研、案例通报 7 个方面对全年案防工作作了具体安排部署。二是结合工作职责分工，拟定分管领导、机关部室、网点 2023 年度案防责任书，并由理事长分别与分管领导、机关部室、网点逐级签订。三是强化考核，制定了《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案件防控考核办法》，将机关部室和网点的案防工作实施专项考核。四是按季组织开展案件风险排查、检查，并对检查情况进行全辖通报，提出工作要求。五是按季召开案件防控工作会议，对案防工作进行总结分析，

对重点工作再安排再部署，积极开展警示教育。

五、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度，一是更新完善了关联方名单 108 人，并在银监关联理交易系统和省联社资管系统同步进行了录入。关联方共在罗甸农信联社入股 31 户 1691.48 万股，占比 10.17%（其中：关联法人股 8 户 1119.49 万股，占比 6.72%；关联自然人股 23 户 517.99 万元，占比 3.45%）。建立了管理交易台账，关联交易全部为授信类关联交易。二是更新调整了理事会下设关联交易委员会。三是在经营高管层设立了跨部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履职运转、协调服务等工作，并明确各部门之间的工作职责。四是制定了《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六、风险管理信息

（一）信用风险状况。截止 2023 年末，罗甸农信联社各项贷款余额 412516.71 万元，较年初增加 22160.36 万元，不良贷款余额 14430.51 万元，较年初下降 743.26 万元，不良贷款率 3.50%，较年初下降 0.39 个百分点。

（二）市场风险状况。截止 2023 年末，罗甸农信联社同业业务总资产 90175 万元，较年初增加 67776 万元，占各项资产总额的 15.8%，其中：债券投资 50075 万元，较年初增加 27776 万元，均为利率债；存放同业款项 40100 万元，较年初增加 40000 万元，投向均为大型商业银行及全国性股份制银行的同业存款；入股省联社资金 30 万元，暂未出现风险。

（三）操作风险状况。罗甸农信联社制定了《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网点经营管理合规检查实施细则》（罗农信办发〔2022〕7号）文件，按季开展合规经营检查，经检查发现，部分网点合规意识不强，但问题均能现场整改，有效防止操作风险。

（四）流动性风险状况。罗甸农信联社按月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经测试轻度、中度、重度压力下30天内的累计到期流动性缺口为正数，即存在短期流动性缺口风险，但能依靠自身的资金来源全面覆盖，罗甸农信联社流动性处于低风险状态。

（五）其他风险状况。一是信息科技风险。罗甸农信联社始终把信息系统安全运行管理摆在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的首位，各项系统运行基本平稳。按季开展突发停电应急演练工作，定期升级防病毒软件病毒库，切实提高风险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及时消除潜在的风险隐患。二是声誉风险。罗甸农信联社制定了声誉风险管理办法，明确综合保障部为声誉风险的日常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将收集到的声誉风险因素按照影响程度和紧迫性进行优先排序，通过分析自身对各类利益相关者承担的责任以及收集利益相关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而预测业务、政策或运营调整可能产生的反应，2023年声誉风险总体可控。

七、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2023年，罗甸农信联社收到监管机构转办、贵州农信96688等投诉共计3件。相比2022年，投诉数量明显减少，投诉问题治理成效明显。在消保投诉处理工作中，罗甸农信联社积极采取

多种举措加强管控，一是按月监测投诉数据，分析投诉背后存在的原因，提出相关工作建议并向全辖传达工作要求。二是及时学习转发省联社关于全省农信金融消费者投诉情况的各期通报，结合通报问题，分析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推动投诉问题溯源整改，有针对性提升和优化产品及服务。三是针对服务质量引发的投诉，查找问题原因，开展专题讨论会，强化柜面人员教育培训，指导网点做好服务工作，每月开展全辖网点文明规范服务检查，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金融服务，对服务不达标人员严惩重罚。四是以“黔农贵客”为抓手不断优化硬件措施，制定客户等待时间应急预案，强化分流管理，减少客户等候时间。五是加强对外相关信息的披露，加强金融政策对外的宣传。

八、社会责任

2023年，罗甸农信联社紧紧围绕创建“黔农贵客”服务总品牌，打造区域内服务最好银行发展愿景，践行普惠金融、推广绿色信贷、热心公益事业、履行社会责任。一是坚持党建引领，推动高质量发展。罗甸农信联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推进从严治党，坚定不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统筹推动稳健发展与改革创新，加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探索完善运行高效、充满活力的市场化运营机制，建立完善合规机制和风险机制，深化科技赋能推动创新发展，向着建设有温度有速度有深度的百姓银行发展愿景不懈奋斗。二是深耕普惠金融，助力乡村振兴。作

为服务县域金融主力军，罗甸农信联社深耕普惠金融，统筹推动“城市信用工程”新名片、半小时金融服务圈、三三评议“无感授信”、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第三代社保卡等支农惠农工作，全力为罗甸县乡村振兴贡献金融力量。三是厚值绿色金融，守护绿水青山。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全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新要求，落实人民银行贵阳中心支行对贵州省内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的工作安排，进一步规范和发展绿色金融业务，截止 2023 年末，绿色信贷余额 1051.8 万元。四是打造黔农贵客，升级金融服务。制定《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黔农贵客”服务品牌创建工作实施方案》，打造营业部、边阳信用社“黔农贵客”试点网点，升级厅堂布局，调整人员结构，开展限时赔付，不断提高营业网点服务效率。持续更新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加强客户服务改进和客户投诉机制优化，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五是传递金融温度，共享美好生活。组织员工参加“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户外活动、2023 年罗甸县第十四届民族运动会、女职工维权月活动、参加 2023 年罗甸县第八届职工运动会等。利用“六一”“高考”等节点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开展职工法定节假日、生育、婚丧嫁娶等慰问工作。2023 年度，职工婚丧嫁娶慰问 19 次，职工生育慰问 15 次，职工生病、职工法定节假日慰问 7 次。

九、环境信息披露

2023 年末，罗甸农信联社绿色信贷余额 1051.8 万元，涉及绿色项目 1 个（林下种植和林下养殖产业），累计发放 3 笔，占

贷款总额的 0.25%。近三年绿色信贷规模分别为 84 万元、1052.9 万元、1051.8 万元。罗甸农信联社近三年未投放“两高一剩”及落后产能等行业信贷资金。截止 2023 年，煤炭贷款余额 0 万元、房地产开发贷款余额 5083.86 万元，占各项贷款比例分别为 0%、1.23%。县政府对农业产业的支持力度较大，且近年随着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重大民生项目的推进，茶叶的种植、生产加工带动了周边农户的就业，成为农村扶贫产业发展的一部分。

2023 年绿色贷款投放情况概览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单位
绿色贷款余额	0.1052	亿元
绿色贷款占比	0.25	%
绿色贷款客户数量	2	户

十、小微企业服务

为进一步加大小微信贷业务服务力度，提高工作效率以及资产管理水平，2023 年度，罗甸农信联社统筹优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一是优化组织架构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成立了授信审批中心、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中心、个人零售金融服务中心、贷后管理中心，实现了贷款前中后台管理。二是深耕服务半径，开展“半小时金融服务圈”小微金融服务提升试点工作，打造“人在网格常走、难在网格立解、情在网格联结”的小微金融服务品牌。三是发掘服务优势，增强小微企业服务能力。做好大零售信贷系统上线运行，搭建数字银行平台，强化数据赋能运用，为精准画像、精准营销提供科技支撑。四是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通过开展服务小微企业、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行动，持续推动辖内营业网点持续加大信贷投入，加强和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支持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大力营销“乡村振兴产业贷”、“易贷通·微易贷”、“码上贷”、“烟商贷”等方便快捷的信贷产品助力小微企业发展。

十一、年度重要事项

（一）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最大十名股东变化情况表

序号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股东名称	持股比率(%)	股东名称	持股比率(%)
1	李燕云	1.98	贵州金融控股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28.12
2	肖奕	1.98	李燕云	1.42
3	周海鱼	1.89	肖奕	1.42
4	肖斌	1.86	周海鱼	1.36
5	孟同春	1.84	肖斌	1.34
6	王仕刚	1.84	孟同春	1.32
7	罗甸县乐亿旅游发展 有限公司	1.81	王仕刚	1.32
8	贵州黔龙食品有限公司	1.8	罗甸县乐亿旅游发展 有限公司	1.30
9	贵州玉金山酒店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1.8	贵州黔龙食品有限公司	1.30
10	柳太泽	1.8	贵州玉金山酒店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1.30

（二）增加和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2022年8月16日，省人民政府通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银保监会）向财政部报送了《贵州省利用专项债券补充农村信用社资本实施方案》，申请50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补充罗甸农信联社在内的21家农村信用社资本。

根据方案，此次专项债券补充罗甸农信联社资本资金额度为65150000.00元，于2023年8月28日由贵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汇入罗甸农信联社指定账户（验资账户）。按照法律法规，罗甸农信联社聘请了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此次利用专项债券补充资本的验资工作，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2023年9月25日，罗甸农信联社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南监管分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于2023年9月27日完成变更注册资本的账务处理。于2023年10月18日在罗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回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罗甸农信联社注册资本23169.22万元。

（三）重要人事任免

2023年1月，经黔南银保监分局任职资格批准，韩敬波同志任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二届理事会理事、理事长。

（四）其他重要事项

2023年度，罗甸农信联社共形成一个资产包（资产包编号：2023001号）进行不良资产批量转让，转让基准日为2023年9

月 30 日（含该日），截止基准日，该资产包不良贷款共计 9 户，22 笔，本金余额合计 10138.89 万元，利息合计 2365.47 万元，代垫费用共计 15.06 万元，债权总额为 12519.42 万元。该资产包最终以底价 4060 万元成交，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公司支付价款方式为分期付款，首期支付转让价款的 30%，1218 万元，余下价款 2842 万元以其他应收款垫付，之后以收回该资产包债权现金分配（分配比例按收回金额的 90%归还我社）方式归还。

十二、全面审计情况

2023 年度，共开展专项审计任务 21 项，已全面完成 2023 年度审计任务，占全年审计计划十二项的 175%（年初立项 12 项、省联社下发审计任务 7 项、临时增加 2 项）；完成非现场审计 4 次；完成财务费用检查 2 次；完成重要岗位人员离任审计 77 人次，完成比例 34.84%（本年度应审计 221 人次，其中 2 月涉及 36 人次、7 月涉及 74 人次、12 月涉及 111 人次）。

（一）专项审计方面。一是开展 2022 年度工资政策执行情况专项审计；二是开展 2022 年度资金业务专项审计；三是开展 2023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专项审计；四是开展 2023 年案件防控专项审计；五是开展 2023 年反洗钱工作专项审计；六是开展 2022 年度呆账核销专项审计；七是开展 2022 年度贷款减免专项审计；八是开展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九是开展 2023 年征信业务专项审计；十是开展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情况专项审计；

十一是开展 2022 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真实性审计；十二是开展解放路分社全面风险管理情况审计；十三是开展板庚信用社全面风险管理情况审计；十四是开展 2022 年内部控制充分性和有效性专项审计；十五是开展 2023 年上半年不良资产委外清收专项审计；十六是开展外包业务专项审计；十七是开展 2023 年流动性风险专项审计；十八是开展 2023 年农户小额贷款专项审计；十九是开展 2023 年支付敏感信息安全审计；二十是开展 2023 年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审计；二十一是在开展 2022 年信息科技业务连续性审计。

（二）离任审计方面。2023 年度，根据《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经济责任审计方案》（罗农信办发〔2023〕73 号）要求，认真开展了离任审计工作，共完成重要岗位人员离任审计 77 人次，其中柜员 32 人次、会计运营主管 8 人次、中层管理人员 12 人次、客户经理 20 人次，机关职员 5 人次。

（三）非现场审计方面。为充分发挥非现场稽核审计作用，为罗甸农信联社决策层提供决策依据，根据《贵州省农村信用社非现场审计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和要求，通过审计系统等渠道对各项主要业务数据经营指标及管理情况进行按季监测和综合分析，并按季形成非现场审计报告，2023 年共完成非现场审计报告 4 份。

（四）信贷业务会审方面。根据《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贷业务会审实施细（试行）》（罗农信办发〔2022〕94 号），

2023 年，组织开展信贷业务会审 12 次，共组织参加信贷会审检查人员 126 人次，抽查贷款 1460 笔，金额 96497.3 万元，督促现场整改问题 184 个。

（五）案防督查方面。根据《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案件防控工作督查实施方案》的要求，按季开展案件防控工作督查检查，2023 年共开展案件防控工作督查检查 4 次，检查发现问题 108 个，下发督查通报 4 期。

（六）财务费用检查方面。通过对罗甸农信联社执行财务计划的情况及合法性、合规性、效益性进行检查；对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及合规性进行检查，了解罗甸农信联社财务管理水平，规范经营行为，完善约束机制。2023 年度，罗甸农信联社共组织开展财务费用检查 2 次，下发通报 1 期。



